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anscenta Holding Limited**

**創勝集團醫藥有限公司**

(以存續方式於開曼群島註冊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28)

- (1)更改股份簡稱；  
及  
(2)更改公司標誌

## 更改股份簡稱

創勝集團醫藥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進行股份買賣的中文股份簡稱將由「創勝集團-B」更改為「創勝集團醫藥-B」，自2026年4月13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的英文股份簡稱、本公司名稱及股份代號維持不變。

此舉將明確闡述本公司對深耕生物製藥領域的堅定承諾，並更準確地反映本公司的核心業務及未來發展戰略，即專注於以藥物發現(IMTB)、CMC工藝開發及GMP製造(HiCB)三大關鍵技術平台為基礎的整合能力，以及定點偶聯工程抗體放射性藥物(SEAR)的開發。本公司致力於領先生物製品資產的全球開發及商業化，包括用於治療實體瘤的osemitamab (TST001)及用於治療骨質疏鬆症的blosozumab (TST002)。更改股份簡稱將進一步提升本公司的全球品牌形象及市場認可度，加強持份者對本公司作為一家專業化、全球化生物製藥企業的了解，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

## 更改公司標誌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2026年4月8日起，本公司已採納新標誌。本公司的舊標誌及新標誌如下：



舊標誌



新標誌

新標誌將印製於本公司的相關公司文件上，包括但不限於中期及年度報告、公告、通函、通告、股票及新聞稿，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transcenta.com](http://www.transcenta.com))展示。

更改股份簡稱及本公司標誌將不會影響本公司證券現有持有人的任何權利，亦不影響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營運及其財務狀況。所有已發行且印有本公司舊標誌的現有股票將繼續作為本公司有關股份的所有權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交收、登記及交付用途。本公司將不會就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標誌的新股票作出任何安排。

自2026年4月8日起，本公司所有新股票將以本公司新標誌發行。

承董事會命  
創勝集團醫藥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錢雪明

香港，2026年4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主席兼首席執行官錢雪明博士，非執行董事徐莉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唐稼松先生、張志華先生、*Kumar Srinivasan* 博士及陳瑋女士。